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持有控股股东的股权被轮候司法冻结及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江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江恒”）为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近日收到了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利荣发来的关于其持有海南江恒的股权被法院轮候司法冻结以及该司法冻结被解除的相关文件，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被轮候司法冻结的情况

申请人乐陵市环宇贸易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2日向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乐陵市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请求冻结被申请人丁利荣持有海南江恒90%的股权，保全金额为500万元。乐陵市法院于2024年1月2日作出了编号为“(2024)鲁1481财保1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丁利荣持有海南江恒90%的股权，保全金额500万元，冻结期限为三年。

二、本次股权司法冻结被解除的情况

2024年1月22日，申请人乐陵市环宇贸易有限公司又向乐陵市法院提出解除上述保全措施的申请，乐陵市法院同日作出了编号为“(2024)鲁1481财保1号之一”的《民事裁定书》，裁定解除对丁利荣持有海南江恒90%的股权及保全金额500万元的冻结，该裁定立即开始执行。

三、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丁利荣持有海南江恒的股权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冻结股权金额 (元)	本次冻结股权 金额占海南总 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执行人	原因
丁利荣	45,000,000	90%	2023-12-06	2026-12-05	青岛市崂山区 人民法院	被申请财产保全

四、本次股权冻结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股权冻结事项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所持直接控股股东股权被采取司法保全措施，与公司日常经营无关；本次股权轮候司法冻结目前已经被乐陵市人民法院裁定解除，因此本次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将继续关注崂山区人民法院作出的对丁利荣持有海南江恒90%股权司法冻结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乐陵市法院出具的编号为“(2024)鲁1481财保1号”的《民事裁定书》。
- 2.乐陵市法院出具的编号为“(2024)鲁1481财保1号之一”的《民事裁定书》。
- 3.乐陵市法院出具的编号为“(2024)鲁1481财保1号之二”的《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